

中俄经济合作政策法律保障研究

张超¹ 赵海峰²

(1.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法学院, 北京 100029; 2. 国家法官学院 民商事审判教研部, 北京 100070)

摘要: 中国和俄罗斯在经贸领域的合作发展较快,但也存在一定的问题。两国经济发展放缓、贸易结构不合理、管理机制不完善、投资环境不稳定、贪污腐败、双方法制不健全以及俄罗斯对中国崛起的担忧等因素,制约着两国经贸合作的进一步发展。北美自由贸易区和欧盟在经济一体化方面的经验,尤其是其相关法律制度方面的保障,为中俄经贸合作提供了借鉴。应该通过建立健全法律制度、升级双边投资协议、加强自由贸易区的研究、落实世贸组织的法律保障、加强“一带一路”与欧亚联盟的对接、完善金砖国家合作机制,为中俄经贸合作提供法律和政策方面的保障。

关键词: 中国与俄罗斯; 经济合作; 法律保障

中图分类号: D996.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1971(2018)04-0021-07

DOI:10.16822/j.cnki.hitskb.2018.04.004

一、中俄经济合作现状

2016年习近平主席在会见俄罗斯总统办公厅主任伊万诺夫时指出,中俄互为最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发展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是两国共同战略选择,也是各自外交优先方向。^①中俄经贸发展速度一直很快,1992年两国的贸易额仅为58.6亿美元,到2001年达到106.7亿美元。而从2003年开始,随着俄罗斯经济的起飞,中俄两国经贸合作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到2013年双边贸易额达到888.43亿美元^[1]。但是到2014年俄罗斯受到一些自身及国际因素的影响,经济出现波动,也直接影响到中俄之间的贸易往来。2014年中俄贸易额创纪录地达到952.8亿美元,但是2015年则剧烈下滑至690亿美元。2016年中俄

进出口贸易额695.25亿美元,同比增长2.2%。^②中国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2017年中俄贸易额达到840.71亿美元,同比增长20.8%,重新步入快速发展的轨道^[2]。据预测,2018年中俄双边的贸易额将突破1000亿美元,主要贸易领域包括能源、采矿和冶金产品。^③

1992年以来两国政府间签署了《经济贸易关系协定》《避免双重征税协定》《中俄政府间投资保障协议》等协议,为两国投资者提供法律保障。特别是2012年俄罗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为两国的经济合作提供新的机遇。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为中俄之间的经贸合作注入新的动力。作为“一带一路”沿线关键性的大国,俄罗斯不仅积极支持“一带一路”的建设,还推动以俄罗斯为首的欧亚经济联盟同“一带一

①新华社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6-03/25/c_1118447576.htm. 2017年5月1日访问。

②中国商务部网站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tongjiziliao/fuwzn/oymytj/201701/20170102502299.shtml>. 2017年6月1日访问。

③凤凰网 http://finance.ifeng.com/a/20180510/16260224_0.shtml. 2018年6月7日访问。

收稿日期: 2018-03-08

作者简介: 张超(1990—),男(蒙古族),河北秦皇岛人,博士研究生,从事国际法研究; 赵海峰(1963—),男,江苏连云港人,教授,从事国际法研究。

路”的对接。但是两国的经济发展也存在一些不确定因素,这些因素影响着未来两国经济合作能否更上一个层次。因此,为两国经济的发展构建一个长远且稳定的法律保障制度应该是未来中俄合作中重要的一部分。

二、中俄经济合作发展的制约因素

中俄经济合作不断取得新成就,但也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下面从经济和社会两个方面来加以分析:

(一) 经济方面

1. 俄罗斯的经济困境和中国经济发展速度放缓

2014年以来,受困于乌克兰危机、美欧日经济制裁、全球石油价格下跌、卢布贬值等因素,2014年俄罗斯GDP下降3%,居民实际收入下降6%,财政赤字为50.5亿美元,通货膨胀率高达11.4%,外贸总额较2013年下降了7%,进出口总额双双下滑^[3]。2015年俄罗斯经济情况依然没有明显好转,经济发展依然面临严峻的情况。2016年俄罗斯GDP更是同比下降了0.2%。^①2017年GDP增长率为1.4%,经济开始复苏^[4]。俄罗斯的经济结构比较单一,特别依赖能源收入,再加上西方制裁,进一步恶化了俄罗斯的经济形势。经济剧烈波动直接影响两国的经贸往来。

中国经济虽然在过去几十年间取得世界瞩目的成就,但是主要是依靠发展粗放型的低端制造业,在取得高速发展的同时也给资源和环境带来巨大的压力,如今这条路基本上走到尽头,制度的红利也几乎耗尽。中国政府已经意识到问题所在,一直不遗余力地推进改革,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服务业,希望能够为中国经济发展创造新的增长点。但是改革的成效并非短时间就能显现,2017年中国GDP增长率虽然较前一年有所提高,但未来前景并不乐观,据中国社会科学院《2018年经济蓝皮书》预测2018年则为6.8%左右^[5]。

2. 两国贸易结构不合理、贸易规模小

中俄贸易一直存在着结构不合理、贸易形式单一的问题,俄罗斯向中国出口的主要是石油、

天然气等能源,中国向俄罗斯出口的第一大产品是机电产品。两国贸易主要集中在低附加值的商品上,结构还有很大的调整空间,高新技术产品占比很低,发展的潜力很大^[6]。另外,相对于两国的经济总量和紧密的政治关系,千亿人民币级别的贸易规模显得很不相称。欧盟是中国最大的贸易伙伴,2017年双方的贸易达到5730亿美元^[7],相比之下中俄的贸易规模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3. 俄罗斯的“灰色清关”制度

“灰色清关”是苏联解体后俄罗斯经济困难时期的产物,实质上是一种违法活动,不仅造成税收流失,还通过向官员行贿滋生腐败,同时没有报关单据的中国出口商在遇到争端时难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两国为打击“灰色清关”、实现贸易正常化采取许多措施,如2003年中俄两国成立双边贸易协调小组,其中一项使命就是打击非法清关机构,解决历史上遗留的问题;2004年俄罗斯颁布新的《海关法典》,规定任何“灰色报关”行为都将受到惩处,轻则补交税费、没收商品,重则承担刑事责任;2004年中国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对外贸易秩序若干意见的通知》,要求加强对灰色清关的打击力度;俄罗斯加入WTO也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灰色清关”。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灰色清关”的猖獗活动,但是仍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灰色清关”依旧普遍存在。如果不能解决“灰色清关”问题,始终处于“灰色”状态的贸易是难以谈论法律保障的。

4. 中俄投资环境不稳定,缺乏高效的投资管理体制

2016年世界银行发布《2017年营商环境报告》,报告统计了190个经济体,俄罗斯综合评分排在第40位,中国仅排第78名,近几年的排名涨跌的幅度比较大。^②俄罗斯对外资的投资限制颇多,2008年出台《有关外资进入对国防和国家安全具有战略性意义行业程序》的联邦法,规定国防工业等12项为限制外资进入的行业。另外,俄罗斯在外资并购、劳工、金融行业都有一定的限制。同时,俄罗斯政策不稳定导致很多投资失败,如2015年主营电力等能源项目的

^①全球经济数据 <http://www.qqjjsj.com/elslsj/167084.html>.2018年5月26日访问。

^②世界银行《2017年营商环境报告》第199、234页。

哈尔滨哈投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其俄罗斯森林采伐及木材加工项目失败。虽然该公司取得了俄罗斯森林资源的长期租赁经营权,但在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俄罗斯相关方面的政策多变,令投资者不知所措,造成运营成本的上升,项目一直处于亏损状态。^①另外,俄罗斯车里雅宾斯克为吸引中国投资农业,曾给予很多优惠政策,鼓励中国投资。然而过了几年,俄方却毫无征兆地单方面收紧劳务签证,造成中国劳工短缺,而本地劳工效率低下且成本很高,加上移民局经常无事生非,最后迫使中方贱卖资产,损失惨重。^②类似这样的情况并不少见,俄罗斯政策不稳定使外国投资者面临巨大风险,这也阻碍了中国进一步加强对俄罗斯的投资。

中国正在不断改善投资环境及营商环境,2016年4月26日中央发布《全面振兴东北等老工业基地的意见》,明确要求“下大力气摆脱计划经济思维束缚,下决心破解体制机制障碍,认真细化实际举措并一项一项予以落实,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各项部署落到实处,取得实效”^[8]。中国不断推进市场化改革,实际上就是要理清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减少政府对市场不必要的干预,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从而营造良好的商业环境。

(二) 社会方面

1. “中国威胁论”的影响

随着中国的崛起,“中国威胁论”在国际上屡被提及,尤其在西方国家更为盛行,在俄罗斯国内也存在类似的担忧。中国刚刚提出“一带一路”倡议时,俄罗斯有些人就担心中国的“一带一路”会不会损害俄罗斯的利益,国内市场会不会受到中国廉价商品的冲击,中亚国家会不会向中国靠拢,等等。实际上,一些俄罗斯人内心深处有一种面对越来越强大中国的不安全感。刨除有些西方国家恶意抹黑中国的因素,中国在国际上自我宣传的力度以及同其他国家交流和沟通的深度还不够,使得“中国威胁论”一直有其传播的市场。2016年6月25日普京访华期间,双方发表联合声明,明确表示双方不是同盟关系,不针对第三国。^③这种声明既巩固了中俄双方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也给予“中国威

胁论”有力的回应。因此,中国不仅要加强在俄罗斯的自我宣传,还应该深化彼此的沟通机制,增加互信,以消除“中国威胁论”的负面影响。

2. 中俄的腐败问题

俄罗斯是世界上腐败问题比较严重的国家。世界著名的非政府组织“透明国际”发布的2016年全球清廉指数中,俄罗斯排名第131名,近几年一直持恶化趋势。腐败问题直接导致经济领域交易成本升高,普京上任后虽然多次出台措施惩治腐败,但是效果并不明显,这也使得很多制度化的规定、规则往往因为腐败而无法落实。虽然自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一直大力推进反腐,取得不俗的成绩,但是中国廉政情况依旧不容乐观。腐败问题不仅影响中国的国际声誉,对经济贸易也产生难以估量的负面影响。

两国在司法领域打击腐败的合作一直是不遗余力的,1995年中国与俄罗斯签署司法引渡条约,该条约在追逃贪腐案件的涉案人员时发挥重要作用。除了充分发挥中俄刑法和相关法律的作用,通过公安、检察、法院等司法、法律手段严惩腐败之外,2015年两国在莫斯科共同签署并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深化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倡导合作共赢的联合声明》,指出“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共中央纪委监察部与俄罗斯总统办公厅分别建立了交往合作机制”这是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首次将加强反腐败合作写入与外国签署的联合声明中,由此可以看出两国打击腐败的决心。如果不能根治腐败,即便两国签署再多的合作协议,也只会流于形式,难以落实,因此打击腐败是惠及两国的大事,刻不容缓。

3. 中俄法律体系均不甚完善,法治环境有待改善

自20世纪90年代苏联解体,俄罗斯从社会主义法制向资本主义法制过渡,在反思传统文化的同时,与现代法律思想相结合。在法治发展过程中注重俄罗斯特有的权力传统合法性基础与现代国家治理相结合,在以政治权力为中心的治理传统中融入和提升法律权威,从而不断提升现代的法治因素^[9]。俄罗斯在转型初期为了能在短时间内建立起相对完整的法律体系,大量借鉴和

^①新华网, <http://world.people.com.cn/n/2015/0523/c157278-27045788.html>.2016年5月1日访问。

^②资料来源: <http://www.gdct.net/politics/feature/zeny/>.2016年5月1日访问。

^③新华网, 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6-06/26/c_1119111908.htm.2016年7月1日访问。

移植西方法律制度,但实际效果并不明显。究其原因是因为俄罗斯转型时期的立法忽视了现实的需求,是为了立法而立法,更多的是出于政治目的而不是顺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在立法的同时,相应的法官、律师等配套体系并没有及时更新,无法有效地解决纠纷。错误的立法目的加上过高的执法成本,使得本就不健全的法律体系捉襟见肘,无法适应经济发展的需求^[10]。近些年由于普京大力加强法制建设,俄罗斯的法治环境有了很大改观。但是建设与市场经济制度相匹配的法律体系并非一朝一夕之功,俄罗斯的法治之路还有很长的一段路程。

中国十分重视法制建设,2014年10月召开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17年10月成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领导小组,加强对法治中国建设的统一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基于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和基本原理,结合法治普遍规律、现阶段中国国情和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建设法治中国的丰富实践,从而形成内容丰富、体系完整、逻辑严谨、具有纯熟哲学方法和鲜明实践面向的法治理论^[11],指导着中国法治建设。但是中国一方面受传统的“人治”思想影响较大,另一方面建国初期在法治建设上走了不少弯路,尤其是改革开放后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需要整个法律体系的更新才能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中国虽然已建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但是法治化程度还远远不够。总部位于美国的“世界正义工程”组织发布“2016年世界法治指数”,中国在113个国家中仅排名第80位^[12]。虽然指数并不能说明一切,但是我们至少可以看出中国的法治状况同世界先进水平还差很多。

三、区域经济合作典范的法律制度

中国和俄国都是区域经济合作的积极参与者。以下介绍北美自由贸易区的法律制度和欧洲联盟的法律制度,为未来中俄之间的经济合作提供借鉴。

(一) 北美自由贸易区法律制度

北美自由贸易区(简称NAFTA)力图实现区域

内货物、服务和资本的自由流动,然而仅仅消除关税和配额并不足以实现自由贸易,还需要从法律制度上加以完善,为真正的自由贸易提供保障。北美自由贸易委员会没有立法权,除非在一些极为有限的情况下。^①所以,NAFTA的法律体系比较单一,只有《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及其相关附件。该协定在美国被视为国际条约,享有同联邦法律同等的地位。虽然北美自由贸易委员会并不享有立法权,但为保障区域内贸易的自由流通,自贸协定依然试图在一定程度上调和成员国国内的法律,并从法律结构和法律技术两个层面来解决法律冲突。例如,在涉及健康、环境等方面的法律时,NAFTA要求成员国融合彼此之间的法律,禁止使用法律作为阻碍贸易的手段,建立相互承认的产品标准机制。这从法律角度保障了贸易流通的自由化,避免变相的贸易保护^[13]。在争端解决机制方面,NAFTA分别在《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第11章、19章和20章对此加以规定,另外在两个分协定《北美环境合作协定》和《北美劳工合作协定》中分别就环境和劳工问题建立各自的争端解决机制。总体上,NAFTA并没有一个统一的争端解决机制,其争端解决模式融合外交和司法两种方式。但是这种争端解决方式具有灵活性和非强制性的特点,能够为区域内的争端解决提供充分的法律保障。

虽然美国总统曾以“美国无法得到公平交易”为由威胁退出NAFTA,但是鉴于NAFTA巨大的影响力,特朗普还是改变了主意。由于该区域内美国的存在,使得NAFTA的一举一动自然备受关注。北美自由贸易区是世界上最大的自由贸易区,经济总量达到1.2兆亿美元,2016年美国向加拿大出口3220亿美元,向墨西哥出口2620亿美元^[14]。取得如此的成就自然和该协议下完善的法律保障机制密不可分。

(二) 欧洲联盟法律制度

欧洲联盟(Europe Union)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关税联盟。欧盟成员国在一定程度上让渡国家主权,由此产生了欧盟理事会、欧盟委员会、欧洲议会、欧洲法院等一系列“超国家主权”的机构。从立法上看,成员国赋予欧盟很大的立法权,事实上欧盟的主要活动就是立法,并通过欧洲法院来解释这些法律。欧盟不仅有完善的立法机制,还有相当完善的法律体系;不仅包括成员国之间签

^①如委员会可以针对争端解决小组所采用的程序规则享有立法权。

署创始条约、附件和备忘录等,还包括欧盟机构通过的法规和决议。这些法律在欧盟内部享有最高的效力,同时也需要各成员国采取积极的措施加强相互之间法律的融合,如欧盟出台的《完成内部市场白皮书》和与之相配套的《单一欧洲法令》,其主要目标就是消除边界管制和协调产品标准,从而建立一个自由的单一大市场。在争端解决机制上,欧盟采取强制性手段解决内部争端,通过超主权的欧洲法院,不仅监督欧盟法律的实施情况,还被赋予广泛的争议管辖权。

虽然英国脱欧、财政危机、难民危机等因素,使得欧盟在进一步融合的道路上出现挫折,但是作为世界上一体化程度最高的区域组织,不仅在其内部真正实现了货物、服务、资本、人力等的自由流通,还建立了一套完善的法律体系作为“自由”的保障。这一整套的经济、社会、法律体系是其他区域组织所不能比拟的,也为未来区域一体化和经济全球化提供了借鉴范本。

(三) 对中俄经济合作的启示

中俄由于缺乏制度性的法律保障,在无形中增加了两国交易的成本。以俄罗斯为例,由于缺乏有效的法律执行机制,查封中企、扣押货物的事情时有发生,而且一些地方政府对中企抱有很深的戒心,带有浓厚的贸易保护倾向。再加上俄罗斯政府效率低下,企业税负沉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带有随意性,加剧了企业的运营成本^[15]。在缺乏法律保障的情况下,中企有冤无处申,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两国经济合作。作为世界上区域经济合作的标杆,北美自由贸易区和欧盟的成功经验可以为中俄所借鉴。中国同俄罗斯在历史背景、社会文化以及法律制度上的差异很大,这一点同美国、加拿大和墨西哥之间的关系比较类似,所以中俄未来自贸区的法律框架可以借鉴 NAFTA 简洁、松散的组织机构和软性的法律制度,这也是目前中国在同其他国家商谈自贸区的主要模式。而欧盟一体化程度最深,尤其是在法律冲突的融合上,其经验可以为中俄所借鉴,完善相关的规则。

四、中俄经济合作的法律保障

中俄在 2018 年 6 月 18 日发表联合声明,双方强调应共同努力,进一步加深两国在经贸领域

的合作。从法律角度而言,中俄在各自的国内应加强法治建设,营造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法律环境;在两国间应签署合作条约,促进两国经贸合作往来并为之提供法律保障;在国际上应遵守国际法,尤其要在 WTO 框架下,积极落实诸项协议,利用 WTO 的争端解决机制保障各自权益,并积极利用“一带一路”和金砖国家机制等国际合作平台促进两国的经贸合作。从这三方面出发,为中俄经济合作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

(一) 健全完善法律制度,加强法律合作交流

中俄都意识到法律对于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性,也在不遗余力地推动法治进程。2008 年普京在《2020 年前俄罗斯国家长期发展计划》中提及“要加强司法建设、维护法院的独立性”,希望通过建立宪政制度使社会各阶层形成宪法至上、服从法律的观念^[16]。中国也一直强调依法治国,如今更是在中央层面成立了全面依法治国领导小组,可见推动依法治国的决心。中俄不仅要完善自身的法律制度,还应加强两国在法律领域的交流,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2014 年 7 月 1 日在哈尔滨召开中俄经贸法律交流会,此项会议旨在加快建立法律诉求途径,保障贸易交流顺畅。会议建议双方应逐步建立法律长效沟通互动机制,梳理中俄经贸合作中存在的标准、规则及理念等方面的问题,研究提出解决方案。同时,集中两国法律人才进行交流攻关,破解制约双方扩大贸易、投资合作和服务贸易的“瓶颈”,推动中俄区域经济繁荣与发展。^① 此项建议得到落实,越来越多的中俄法律交流正在展开。只有让现有的合作成为制度,才能保证两国经济合作的长久健康发展。

(二) 升级中俄 BIT,进行自贸区的可行性研究

2006 年中俄签署《中俄政府间投资保障协议》已于 2009 年正式生效。这项协议为中俄两国间的贸易往来提供了法律上的保障,如今两国经济合作已经今非昔比,也应该考虑升级协议,扩展两国投资开放的领域,以适应新情况的发展。同时,随着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自贸区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中国也在积极推进国际自贸区建设,目前已签署自由贸易协定 16 个,涉及 24 个国家和地区。^② 随着中俄战略协作关系的深化,特别是

^①新华网 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14-07/01/c_1111404180.htm.2016 年 5 月 1 日访问。

^②商务部 <http://www.mofcom.gov.cn/>.2016 年 5 月 1 日访问。

俄罗斯加入 WTO ,中俄自贸区建设已成为可能。

中国早有学者提出建立“中俄自由贸易走廊”的构想,即沿着中俄边境由“点一线一面”的模式逐步发展成自由贸易区,现在也正逐步从理论研究走向实践。2006年中国绥芬河市与俄罗斯的波格拉尼奇内市合作,在中俄边境建立“自由贸易综合体”,并建立了绥芬河保税区;哈尔滨新区的建设也力图打造成对俄合作的先导区;2013年俄罗斯加入 WTO,在一定程度上削减了两国之间的贸易壁垒和非贸易壁垒,这些都为中俄未来自贸区建设提供了条件。普京在2016年5月俄罗斯—东盟峰会上特别强调,此前中国所提的“一带一路”倡议与俄罗斯、东盟一体化进程非常接近,“中国、东盟、俄罗斯有关地区一体化机制的计划完全吻合”,“俄方对未来共同展开工作充满信心”。^①中俄应尽快就建立自贸区达成共识,并拟定基本框架,在此基础上建立研究和谈判小组。如果中俄能够签署自贸协定,不仅能够促进两国的经贸往来,也可以为两国的经济合作提供有力的法律保障。

(三) 落实 WTO 诸项协议的基本保障

WTO 诸项协议主要包括货物贸易、服务贸易、知识产权、争端解决、政策复审、诸边贸易协议等。俄罗斯在入世协议中签署了 57 个货物贸易市场准入双边协议和 30 个服务贸易市场准入双边协议,部分商品进口关税和市场准入享受 5 年至 7 年的过渡期,其余将即时生效。俄罗斯加入 WTO 对中俄双边贸易的发展带来机遇,尤其是中国物美价廉的商品可以从正规渠道进入俄罗斯市场,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灰色清关”制度。入世后俄罗斯总体关税水平将比目前下降约 3.5%,加权平均税率 2013 年降至 7.6%,2014 年降至 6.9%,而 2015 年降至 6%左右,^②进一步刺激了中国对俄罗斯的出口。与此同时,在发生贸易纠纷时,可以在 WTO 框架下进行起诉来解决纠纷。俄罗斯加入 WTO 后在经贸规则的制定方面将更加规范化、透明化,对俄罗斯国内也产生很好的约束,也让中俄可以用“同一种规则”进行贸易往来,更加方便高效。加入 WTO 之后,中俄都必须按 WTO 的规则修改完善法律制度,增加政策透明度,改善投资环境,为两国的贸易往来提供法律上的保障。

(四) 落实“一带一路”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对接

欧亚经济联盟宗旨是在 2025 年前实现商品、资本、服务和劳动力自由流通,类似于欧盟的经济联盟,如今有 5 个会员国。目前中俄正积极推动“一带一路”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对接,在“十三五”规划中也有与欧亚经济联盟建立自由贸易区的计划。实现“一带一路”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对接,不仅可以实现彼此之间的互联互通,为经贸往来提供合作平台,也可以在法律制度上实现保障。欧亚经济联盟是普京主政后在独联体地区推进一体化的结果,希望能够在多极世界中发挥欧洲和亚太地区桥梁的作用。凭借着中国同俄罗斯以及中国同中亚密切的伙伴关系和经贸往来,欧亚联盟同中国必然有着天然的密切联系,特别是欧亚联盟同中国倡导的“一带一路”又有许多相似之处,更为两者的对接提供了基础。2015 年中俄签署了《关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欧亚经济联盟建设对接合作的联合声明》,从战略层面确定了两者的对接。同时,欧亚经济委员会同中国商务部签署了《商务部和欧亚经济委员会关于启动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伙伴协定的联合声明》,在双边合作上迈出重要的一步。两者虽然存在竞争的关系,但合作前景是机遇大于挑战。

(五) 深化金砖国家合作机制

2017 年 9 月在厦门召开的金砖国家峰会吸引了世界的关注。经过十多年的发展,金砖国家已经成为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合作的重要平台。2016 年金砖五国 GDP 占世界总量的 23%,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 50%。^③如今,金砖国家在多个领域开展合作,形成了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金砖国家智库理事会等合作机制,在国际经济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2017 年金砖国家经贸部长会议达成了八项重要的经贸合作,涉及服务贸易、电子商务、知识产权、投资便利化、经济技术合作等。随着“金砖+”概念的提出,金砖伙伴们也几乎遍及全世界。金砖国家也成为中国和俄罗斯一个重要的合作平台,在金砖会议上俄罗斯总统更是重申了支持“一带一路”与欧亚联盟的

^①中国新闻网, http://intl.ce.cn/sjj/qy/201605/21/t20160521_11842622.shtml, 2016 年 5 月 1 日访问。

^②数据来源: <http://finance.huanqiu.com/data/2012-08/3057382.html>, 2016 年 5 月 1 日访问。

^③搜狐网, http://www.sohu.com/a/169688971_350221, 2018 年 6 月 1 日访问。

对接,从而实现了多平台机制的互补。随着金砖国家的影响力越来越大,彼此之间的合作也越来越深入,将为中国与俄罗斯合作提供一个良好的沟通平台。深化金砖国家合作机制,对两国而言将是一个共赢的结果。

总之,中俄之间稳固的伙伴关系为两国的经贸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但实际上两国的经贸合作由于种种原因,成绩仍不尽如人意。两国关系的进一步发展,也对经贸领域的合作提出新的要求。发现并解决两国之间经贸领域存在的问题,加强彼此之间的合作,必须重视完善法律保障,从而为两国经贸合作提供稳定且长久的法律支持。

参考文献:

- [1]张红侠.中俄经贸合作:回顾与展望[J].俄罗斯东中亚研究,2013(5):48.
- [2]中国海关总署:2017年中俄双边贸易额超840亿美元[N/OL].俄罗斯卫星通讯社(2018-01-12)[2018-05-26].<http://sputniknews.cn/politics/201801121024464345/>.
- [3]傅莹.中俄关系:是盟友还是伙伴?[J].现代国际关系,2016(4):4.
- [4]普京:2017年俄罗斯GDP增长1.4%[N/OL].凤凰网,(2018-02-01)[2018-05-26].http://finance.ifeng.com/a/20180201/15963112_0.shtml.
- [5]社科院:预计2018年GDP增速为6.7%,CPI温和上涨[N/OL].新浪网,(2017-12-20)[2018-01-05].<http://news.sina.com.cn/c/2017-12-20/doc-ifyp-wzxq4422157.shtml>.
- [6]刘莲娜.俄罗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面临的机遇与挑战问题研究[D].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2015:95-99.
- [7]欧美、欧中贸易额占欧盟2017年贸易总额三分之一[EB/OL].商务部网站,(2018-03-28)[2018-05-27].<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i/jyj/m/201803/20180302724688.shtml>.
- [8]全面振兴东北等老工业基地的意见[N/OL].人民网,(2016-04-27)[2018-01-05].http://paper.people.com.cn/rmrb/html/2016-04/27/nw.D110000renmrb_20160427_3-01.htm.
- [9]杨昌宇.从“宗法—专制”到“威权—法制”:当代俄罗斯法治文化模式的实践转向[J].学术交流,2015(12):73.
- [10]孙景宇,鲁文霞.俄罗斯与东欧国家法律移植的教训与启示[J].国外社会科学,2015(4):247.
- [11]张文显.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J].法制与社会发展,2016(2):5.
- [12]世界正义工程发布2016年法治指数报告[N/OL].凤凰网,(2016-11-02)[2018-01-05].http://news.ifeng.com/a/20161102/50191154_0.shtml.
- [13]沈四宝,付荣.欧盟与北美自由贸易区法律制度之比较分析[J].宁波大学学报:人文科学版,2008,21(4):107.
- [14]特朗普退出NAFTA,深思熟虑还是百日邀功?[N/OL].网易,(2017-12-19)[2018-01-05].<http://news.163.com/17/0428/16/CJ4GRLIC00018AOQ.html>.
- [15]张立涛.中俄区域经济合作法律制度研究[D].哈尔滨:哈尔滨工程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2008:12.
- [16]李连祺.俄罗斯的大国法治建设:现状、难题及发展趋势[J].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2009(3):18.

Study on Legal Guarantee of Sino-Russian Economic Cooperation Policy

ZHANG Chao¹, ZHAO Hai-feng²

(1.School of Law,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Beijing 100029,China; 2. Ministry of Civil and Commercial Trials,National Judges College,Beijing 100070,China)

Abstract: The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has been developing rapidly, but there are still some problems. A further development of bilateral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is restricted by such factors as the two countries' economic slowdown, unreasonable trade structure, imperfect management mechanism, unstable investment environment, corruption, unsound legal system and the worry about China's rise. The analysis of the NAFTA and the European Union's experience in economic integration, especially the relevant legal system, provides reference for the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The guarantee of law and policy on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between China and Russia can be achieved through establishing and perfecting the legal system, upgrading bilateral investment agreements, strengthening the research of free trade area, implementing the WTO legal protection, strengthening the docking of "One Belt & One Road" with Eurasian Union and improving the BRICS cooperation mechanism.

Key words: Sino-Russian; economic cooperation; legal guarantee

[责任编辑:张莲英]